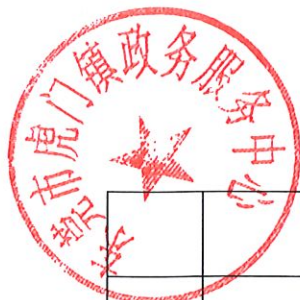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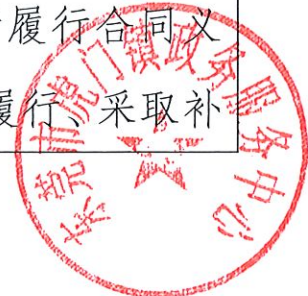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东莞市虎门镇百足地陵园配套设施工程项目 工程设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虎门镇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虎门大道 305 号富 民商务中心 15 楼 联系电话：卢女士 联系人：13602378331
3	中介服务名称	市政行业类工程设计资质
4	对中介服务机 构的资质要求	需提供市政行业（道路/给排水）乙级资质证书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主要为虎门镇百足地 陵园配套设施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划线停 车位 1840 个，修缮现有挡墙 300m，整修现有 管理用房、厕所等配套用房 750 m ² ，聚仙阁内 增设骨灰格存放空间 91 m ² ，铺设消防管道 1730m，改造排水沟渠 700m，铺设电缆 2750m， 同时，改造完善园区入口节点工程、路灯工程、 栏杆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喷淋工程，以及

		<p>各类设施标识等。</p> <p>2.服务类型：工程设计</p> <p>3.服务要求：工程设计单位须根据相关文件和最新要求，国家、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对该项目进行工程设计，满足发改报批，工程预算、施工建设等要求。</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提供服务的地点：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p> <p>2.提供服务的方式：线上线下沟通并汇报成果</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报总价（最高限价 81.79 万元）。</p> <p>3.计价标准：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计费方法计取，采用内值插入法。</p>
8	服务时间	<p>中选服务机构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与项目业主签订服务合同。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p>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标准：设计施工图完成。</p>
10	结算方式	<p>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p>





		<p>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p>

	<p>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